

#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继续现金管理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8 亿元；  
继续现金管理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6.5 亿元；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继续现金管理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策有效期内购买，单笔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本次到期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期限为 91 天；继续现金管理的结构性存款期限为 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12 月 28 日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1-076)、2022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2-001)。

## 一、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9 亿元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2-002)。上述理财产品中有部分产品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到期, 公司收回本金 80,000 万元, 获得理财收益 638.246575 万元。

到期赎回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到期收益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4月18日	¥800,000,000	¥6,382,465.75

##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 (一) 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 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适当获得稳定收益, 从而进一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 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的情况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全部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5 亿元。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299号), 首旅酒店本次共计发行人民币

普通股 134,348,410 股，每股发行价格 22.33 元，共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999,999,995.3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209,480.58 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90,790,514.72 元，其中增加股本 134,348,41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856,442,104.72 元。

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809 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能用于质押。

（2）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经营层，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3）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做好账务处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

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SH02727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2727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	人民币
产品期限	91 天
申购金额	陆亿伍仟万元整（¥650,000,000）
挂钩标的	黄金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收益率：1.60%或 3.10%（年化）。详情见“本金及收益”。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 0。
收益起息日及到期日	收益起算日：2022 年 04 月19 日；到期日：2022 年07 月19 日

<p>本金及收益计算</p>	<p>招商银行在清算日向投资者支付全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金，并按照下述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如有，下同）。</p> <p>1、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黄金市场交易价格。</p> <p>2、关于黄金价格的观察约定。</p> <p>期初价格：指起息日当日彭博资讯(BLOOMBERG)“XAU Curncy BFIX”页面公布的北京时间 14:00 中间定盘价。</p> <p>期末价格：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 Index”每日公布。</p> <p>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参考挂钩标的前一个有效厘定的定盘价格，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p> <p>3、结构性存款收益的确定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水平确定。</p> <p>（1）如果期末价格高于或等于障碍价格，则本产品到期收益率为 3.1%（年化）；在此情况下，本产品收益如下：结构性存款收益=购买金额×到期收益率×产品期限÷365</p> <p>（2）如果期末价格低于障碍价格，则本产品到期收益率为 1.6%（年化）；在此情况下，本产品收益如下：结构性存款收益=购买金额×到期收益率×产品期限÷365</p> <p>4、假设情景分析（注意：以下均为模拟数据）</p> <p>假设本产品挂钩标的的期初价格为 1800，障碍价格为 1554，投资者购买金额为 500,000.00 元人民币，产品期限为 91 天：</p> <p>如果期末价格为 1780，则本产品到期收益率为 3.1%（年化）；在此情况下，本产品收益如下：结构性存款收益=500,000.00×3.1%×91÷365=3864.38；</p> <p>如果期末价格为 1550，则本产品到期收益率为 1.6%（年化）；在此情况下，本产品收益如下：结构性存款收益=500,000.00×1.6%×91÷365=1994.52。</p> <p>（注：以上示例采用假设数据计算，并不代表客户实际可获得的产品收益，也不代表招商银行对产品收益的任何承诺和保证。）</p> <p>5、本金及收益支付到期或提前终止的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投资者应得的产品本金和收益（如有）于清算日或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p>
----------------	---

## （二）风险控制分析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运营。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255,000 万元。

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年化）	购买金额	到期收回情况	
						本金	收益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365 天结构性存款	2022/1/17	2023/1/17	2%-4.51%	5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365 天结构性存款	2022/1/17	2023/1/17	1.99%-4.50%	5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91 天结构性存款	2022/4/19	2022/7/19	1.6 或 3.1%	65,000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91 天结构性存款	2022/1/17	2022/4/18	实际 3.20%	80,000	80,000	638.25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35 天结构性存款	2022/1/17	2022/2/21	实际 3.00%	10,000	10,000	28.77

注：最终收益以产品到期实际结算收益为准。

上述现金管理的交易对方中国银行（601988）、招商银行（600036）均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对公司的影响

#####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005,858,241.02
负债总额	15,684,295,523.29
净资产	11,321,562,717.73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1,101,050,77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314,728.57

##### （二）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到期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本金为 80,000 万元，占本次净募集资金

299,079.05万元的比例为26.75%，占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327,298.71万元的比例为24.44%。本次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本金80,000万元，理财收益税前638.25万元，企业所得税率25%，税后收益478.68万元占最近一期（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67.69万元的比例为8.60%。

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本金为65,000万元，占本次净募集资金299,079.05万元的比例为21.73%，占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327,298.71万元的比例为19.8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58.08%；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65,000万元。

## 六、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6）、2022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1）。

##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255,000万元。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0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5,000	未到期	未到期	65,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	80,000	638.25	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8.77	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165,000万元。具体信息如下：

指标项目	合计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65,000
募集资金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万元）	190,000
募集资金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78
募集资金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税后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
募集资金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65,000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5,000
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万元）	190,000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